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

艺教通 2025004 号

关于做好我校 2025 年中职拟新增专业备案工作的 通 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接长沙市教育局通知，根据新增专业备案要求，请各二级学院于 2 月 27 日之前将申请新增专业备案相关材料（1、《专业人才需求分析和预测调研报告》2、《专业设置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报告》3、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》4、《专家论证报告》5、《新增专业备案表》）发指定邮箱：770677836@qq.com

教务处

2025 年 2 月 25 日

附：长沙市教育局《关于申报新增专业备案的几点说明》工作要求

一、学校申请新增专业备案需提交以下材料：

- 1、《专业人才需求分析和预测调研报告》
- 2、《专业设置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报告》
- 3、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》
- 4、《专家论证报告》
- 5、《新增专业备案表》

二、学校必须如实真实填报所有材料，并签字盖章：

《专业人才需求分析和预测调研报告》《专业设置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报告》《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》盖学校公章；经相关行业、企业、教学、课程专家论证的《专家论证报告》请专家签署意见；《新增专业备案表》盖学校公章，并请专家签署意见。

三、依据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 2024 年湖南省职业教育拟招生专业设置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，中职专业设置须注意：

1、各市州不再增设中职护理、中医护理、计算机应用、幼儿保育、电子商务等专业，同时要严格加强中职目录外专业管理，不得设置国控专业或与国控专业名称相似的目录外专业。

2、设置中药、中药制药、中医康复技术、中医养生保健等中职专业，市州教育局须报省教育厅征求省中医药管理局意见后进行审批；设置药剂、医学检验技术、医学影像技术、医学生物技术、康复技术及其他医药卫生大类中职专业，由市州教育局联合相关部门做好设置审核工作。

3、省厅关于 2025 年专业设置有新的要求，再补充通知。

四、学校申请新增专业备案材料请于本周五（2 月 28 日）中午前，提交到市教育局 415 办公室。